

115 學年度學期在台實習報名簡章 2026.09.16

(一)報名資格

1. 本系大三學生。
2. 具有日語能力測驗 N2(含 N2)以上。
3. 2027 年 9 月至 2028 年 1 月間(大四上學期)，必須具有淡江大學日本語文學系學籍，且未參加過大三出國或大三暑期赴日實習。
4. 利用大四上學期(2027 年 9 月至 2028 年 1 月間)在台灣實習約 5 個月。
含實習總時數、說明會及職場文化講座等出席時數，至多 720 小時。上述各項活動時間合計達 720 小時則抵免 9 學分(必修 5 學分和系內選修 4 學分)。
5. 開始實習前，已修滿畢業學分所規定之 110 學分以上。
*未能達到上述學分規定者必須簽署切結書，同意若因實習而無法四年畢業，將自行承擔責任。
6. 認同企業實習之學習意義者(以打工或賺錢為目的者請勿報名)。
7. 願意遵守學校、學系、實習單位的規定，愛護系譽以及校譽。
8. 同意一人只選擇一個單位實習。
9. 實習時會注重自身安全(若家長仍擔心貴子弟赴日實習安全問題者，請勿同意報名)。

10. 因疫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實習或必須中止實習被迫返

校時，願意配合並恪遵學校、學系對於實習計畫所做之決策。

***對以上各點有異議者請勿報名。**

(二)報名時須備妥下列資料

- ☐1. 日語能力測驗 N2(含 N2)以上成績影本
- ☐2. 歷年在校成績，網路版即可(需成績明細)
- ☐3. 大三上學期選課單(可看出累計修滿學分數之證明)
- ☐4. 家長同意報名證明書
- ☐5. 報名費 300 元

(三)甄試進行方式

1. 參加實習流程說明會及企業說明會。
2. 系主任及實習指導老師進行校內面試。
3. 繳交實習單位要求之履歷表等各項資料並參加實習單位的面試。

(四)通過甄試者需支付費用

1. 辦公雜費 3,000 元

*內含學系與實習單位簽訂契約時往來通訊費用、學生保險費，及與實習相關費用等。

2. 保證金 3,000 元

*在行前說明會之前交給郭軒宇老師（TEAMS 人員代號:161484/ 外語大樓

FL317 日文系辦公室 分機 02-26215656# 2341）。扣除滯納費用之後，將

於實習完畢 3 個月內歸還，若因個人因素無法完成實習，恕無法歸還。

*對以上各點有異議者請勿報名。

(五) 實習等時數合計滿 720 小時可抵免之學分說明

1. 可抵免學分以必修 5 學分和系內選修 4 學分，共 9 學分。科目如下：

科目	必修/選修	學分數
日語會話(四)實務(大四上學期)	必修	2
日本應用文實務(大四上學期)	必修	2
畢業專題寫作與指導實務(大四上學期)	必修	1
日本多元文化實習（大四上學期）或 日本產業實習（大四上學期）	選修	4

2. 赴日實習期間，以學系規定方式定期回報系上訊息，若因個人行為有損校

譽者，將以校規記過處理並依情況終止實習。

3. 每月 25 日前以指定方式繳交實習報告書，並有進行經驗分享、網頁宣傳等義務。

4. 由系主任將實習單位的評等列入考量，綜合實習期間學生各方表現，評定分數。

*對以上各點有異議者請勿報名。

(六)實習整體流程

1. 報名(繳費 300 元) →
2. 校內甄試 →
3. 通過實習單位甄試(繳費 3,000 元) →
4. 主任代表與實習單位簽約、同學簽署三方契約書 →
5. 行前說明會(繳交保證金 3,000 元，實習完畢扣除滯納金後歸還) →
6. 前往實習 →
7. 每月 25 日前繳交報告書 →
8. 結束實習返校後抵免 9 學分(主任綜合評量後評定分數) →
9. 依規定實習完畢者歸還保證金